



## 历史人物

《曹操·阿瞞出道》在天涯社区贴出后,每日跟帖无数,受到众多网友的追捧。作者撕得香烂的狗肉,挂起羊头的招牌,把曹丞相风流韵事细细道来,寻求人们诋毁曹操的个中因由,各位权把此文当酒肴,慢慢品来。

子金山 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## 就业的年龄

古人定下的规矩:男子二十冠而字。意思就是说男子二十岁了,可以举行冠礼,并赐以字了。从今年起你就是成人了,该就业了,再啃爹妈就说不过去了。

现在阿瞞也到就业的年龄了,老爸曹嵩准备给刚取字孟德的曹操找个官来做,跻身于汉朝的管理体制内,做一名早涝保收、外快肥丰的朝廷命官,这事曹操的老爸早就替他想好了。

这与儿子曹操填的志愿正好吻合,曹操那时候绝没有将来进入汉朝中央政府做官,能混上个市长他便心满意足了。他后来在带上魏王王冠后颁发的十二月己亥令中说:“孤始举孝廉,年少,自以本非岩穴知名之士,恐为海内人之所见凡愚,欲为一郡守,好作政教,以建立名誉,使世士明知之。”

也就是说,他最大的理想就是做一个好郡守,相当于现在一个合格的市长。但东汉时做官也必须拿到一张文凭,叫“孝廉”,那时候还没发明科举制度,更没有什么大本、硕士、博士之类,连国家公务员考试也没办过。

怎么办?推荐与选拔相结合,由各州郡的一把手负责向中央推荐,要求的条件很简单:孝敬父母,廉洁奉公。

这儿有点小问题:孝字还好考察点,父母证明如有舞弊嫌疑,那还有四邻八舍的数不清的活口呢,廉字怎么界定?官还没影儿呢,难道还有傻瓜自己提前声明:“本预备官员,上任之后,贪是免不了的!”

虽然大家都明白这个傻瓜说的是实话,但总不会因为哥们儿实在就让他做官吧?

所以现任官员们也只好举行考试,考什么?看谁“孝敬”本官员的铜钱多呀!至于“廉”么,你要先廉自己,把兜里的金银广施,那就自然孝廉俱全了。

所以,东汉末年到处传唱这样几首歌谣:“举秀才,不知书;举孝廉,父别居”;“直如弦,死道边,曲如钩,反封侯”。

对于“孝敬”钱这样的小事,势大财粗的曹家是没有问题的。朝里有人好做官,孝廉身份对于曹操来说,连个三寸高的门槛也算不上。

汉灵帝熹平三年,曹操在二十岁那年,被举孝廉,接着便凭资历参加了工作,暂居任洛阳北部尉。洛阳为东汉都城,是皇亲贵势聚居之地,地面不大好管,但级别相当高。

啥时能熬成个市长?别急,初入仕途,来日方长,都是圈内人,升官何难?只要父亲

在朝中不倒,前程一定辉煌!

曹操没打算指望老爸的提携,他对自己的能力有相当的自信,你想,连高人许劭都认定自己是治世的能臣,退一步到了乱世,还混个“奸雄”的角色。即使是一个非常自卑的人,有了这些话的支撑也会牛气冲天的,更何况是曹操这样从小就在“太子圈”里混的人。他要是安心指着老爸的提携来升官,他也就不是曹操了。

遥遥仕途,曹操要靠自己的才智打拚前进,漫漫风雨,曹操要凭个人身手一洗晴空。就算是后台硬气,升官也要有让上边看得到的政绩,做面子工程是所有官员必然的通病。曹操也未能免俗,决心来个新官上任三把火,从市政衙门形象着手,然后来个综合治理,先在天子脚下露露脸再说。

让别人听自己训话的感觉永远是良好的。曹操对自己的下属马步差役首次训话:

“有谁愿意随我取富贵吗?”

一语惊人,差役们第一次见识这么个当官的,立时万众一心,群情激昂:“愿意!”

“钱从哪里来?就在诸位的手中,自现在起,我负责动口,你们负责动手,咱们干出个样子让百姓们瞧瞧,我曹某愿与尔等同甘共苦,共富贵!”掌声如雷。



## 人物传记

少帅与七个女人的故事,生动地体现了一个浓浓的“情”字。无论是与天津名媛爱意深沉的友情,还是和意大利公使夫人“柏拉图”式的纯洁情愫,其内幕都是少帅去世后的首次披露。本书为那些熟悉张学良百战疆场、以西安兵谏彪炳史册的读者,展示了其侠骨柔肠、重情厚义的另一面……

汪睿 著 团结出版社友情推荐

张学良:  
“夫人,您受惊了!”

端纳飞赴西安,宋美龄在南京度日如年。她在为失去自由的蒋介石担忧,同时,也为自己究竟是不是前去那刀兵相见的西安城犹疑不定。

宋子文飞临西安后,张学良又派蒋鼎文飞回南京,给正在全力轰炸西安的何应钦送来一封叫停的信。从此南京局面又出现好转。宋美龄从蒋鼎文处得知蒋介石尽管受伤,但张学良和杨虎城并无加害的意思后,紧张情绪稍稍平稳。可是,她心里对张的怨恨仍然多于谅解。她无法理解一个南京政府的副总司令,为什么在对蒋实施兵谏之后,又把中共代表周恩来请到重兵围困的西安。听到周恩来来到西安的消息,宋美龄就想起蒋在事变前和她谈到的戴笠情报。那时候尽管蒋介石手里得到的情报已十分确凿,但由于宋美龄过于看重张学良从前的感情,所以在蒋的面前极尽庇护之能事。想到这里,宋美龄心里对蒋介石罹遭大难越加痛心疾首。

12月22日,南京冬云蔽空。寒冷的北北风在明故宫机场上刮得正烈。当宋美龄在宋子文和端纳等人陪同下登上

美龄专机的时候,她站在舷梯上俯望着空荡荡的机坪,心底不禁泛起难言的酸楚。

“端纳先生,我求你一件事,好吗?”当宋美龄透过机窗望见笼罩在严冬雾气的西安城墙的时候,她已对自己可能遭遇的难堪做了最坏准备。忽然,她从挎包里悄悄取出一只亮闪闪的白朗宁手枪。那是她在从上海闻讯去南京时就为自己备下的应变武器。

“夫人,有什么吩咐,只要能办的,我一定会办。”这位早年在东北辅佐张学良,后来张、蒋“政治蜜月”期间被介绍到南京服务的美国人,对去西安和少帅打交道,始终抱有必胜信念。所以当端纳见宋美龄把手枪送到面前时,竟大惑不解地问:“夫人,我早就对您说过,西安没有任何危险!”

“不,对我来说有危险!”宋美龄固执地把手枪塞进端纳手里,郑重叮嘱:“现在在我知道,政治是非常可怕的。在政治面前亲情有时会变得一文不值,所以我要请求你,我到西安后万一遇上难堪和危险,你就在我脑后开一枪。让自己人打死,总比被那些乱兵枪杀了好些!”

“不会的,夫人,张总绝不会忘记夫人对他的好处,他怎敢对夫人动枪呢?”

端纳感到宋美龄可笑。但在宋的郑重请求下,他只好把手枪装进怀里,以备万一。这时,美龄专机在冬雾重重中已安然降落在西安机场跑道上了。端纳提醒宋美龄说:“夫人,到了!”宋子文和戴笠等也在旁提醒她,可是宋美龄却迟迟没有起身。

下飞机后宋美龄看到并没出现她曾担忧的难堪场面,而且少帅还亲自前来迎接,她的脸上又露出了自信的笑容。

舱门忽然打开,马上刮来一股寒冷的风,吹得宋美龄浑身一抖。可她定睛一看,机场跑道上并没有大军围攻的难堪场面,眼前竟是条扫尽积雪的水泥跑道。蓦然,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面前,他穿着笔挺的黄色军呢大衣,军帽下是她熟悉的英武面容,还有他那善良的目光。

“夫人,让您受惊了!”她见张学良大步来到舱门下,不但没有“叛军”的凶相,还郑重地给她敬了个举手礼。也许正因为张的恭谨,才融化了宋美龄心中的坚冰。张学良上前紧紧握住她的手,一刹那,宋美龄的心被深深地感动了。她真想拉住张大哭一场,可宋美龄毕竟不是因感情就忘记使命的寻常女人。她稍许迟疑一下,就快步走向跑道上的小汽车。



## 都市小说

这是围绕一家上市公司所发生的错综复杂的商战故事;这是一个友谊遭遇阴谋、美丽遭遇强暴的人生故事;这更是一个催人泪下、感人至深的爱情故事。上市公司委托理财引发的危机,裹挟着20多年的恩怨情仇,借股市之一角,上演了一出复仇大戏……

赵苏苏 著 群众出版社友情推荐

## 最后的短信

黑子坐在虎子驾驶的切诺基里,惊魂未定。刚才太悬了。他们竟撞见了大张!刑侦队的大张!

大张看见了他,两个人的眼睛还短暂地对视了一下,他赶紧转移目光,幸好他和虎子都戴了假发,粘着小胡子,大张没认出他们来。

我今儿他妈是怎么啦?他暗自责备自己,竟然耗子给猫当三陪,要钱不要命了!太大意了!准是那个姓丘的报了警,敢要我!别忘了,你的马子还在我手里捏着呢!黑子恶狠狠地想。他停车给丘子拨了个电话,咬牙切齿地发了一通脾气。

本来,这几天黑子似乎时来运转,财星高照。在外地躲了一年多,回北京以后,他领着几个小兄弟东一榔头西一棒子地干,只能挣个仨瓜俩枣。后来彪哥招呼他,让他接这单肥活,酬金三十万,并且当场拍出来十万块钱定金。他以为自己这回是交上了大财运,谁料想,老鼠拉木锨,大头在后头。他竟然绑票绑出个更大手的来!那个姓丘的一开口就是两百个,条件只是放了他那个情儿,听他指挥别听彪哥指挥。他乐坏了,但却端出一副嫌少的架势。傻逼姓丘的真还上了

当,让他开价。他一咬牙,报出了一千万这个天文数字。没成想姓丘的居然毫不含糊,一口答应,并且不到两天就给他准备好了六百万嘎嘎响的现金。姓丘的也够他娘傻冒的,要多少就给多少,一点都不带还价儿的,以为给够了钱我黑子就会放人。做梦去吧!放了我让警察抓我?让你们指证我?

那四百万尾款究竟还要不要呢?黑子犹豫不决。还有那小妞,听说她老爹当着挺大的老板,也许留下来还有利用价值?金钱充满了诱惑,可是直觉告诉他,安全第一。这么想着的时候,汽车开到了他们的临时住所。

“他娘的,敢他妈叫警察!”黑子一进院门就恶狠狠地破口大骂。钱彪问他去哪儿了,发生了什么事。黑子暴躁地说:“这事和你没关系!”

黑子和虎子在隔壁喝酒,边喝边骂秧子。灿灿心里七上八下。

过了不知道多久,门开了。黑子醉醺醺地闯了进来,脸上的刀疤红得像血。他一把抓起躺在炕上的灿灿。“你爷们儿敢他妈拿我开涮!”他的手抓着灿灿白藕般光洁圆润的胳膊,目光落在她起伏不停胸脯上。“我他妈干了你!”他疯了似的撕开灿灿的衣服,把她推倒在炕上,朝挣

扎着的姑娘扑了上去。

半小时后,黑子提着裤子走出房门。泪流满面的灿灿一动不动地躺在炕上,她听见黑子在外面说:“小丫头真够嫩的,比‘天上人间’的妞都他妈棒!你们也进去尝尝鲜!”她听见张吉利焦急地喊叫:“不行!你们不能这样!她可是冯总的闺女啊!……这案子捅大了!她是老冯家唯一的后人!”张吉利的喊叫被一片嘲笑声淹没。

不知是什么时候,灿灿醒了过来,她浑身上下不挂,全身哪儿都疼痛。她忽然发现一个手机。这是她的手机!她挣扎着挪动身子,抓起手机,打开电源,摁到短信位置,从模板里调出一句话:“我爱你。”她把这条短信发给了丘子仪。

她还没有来得及关机,黑子就回来了。他一把夺过手机,劈头就是一掌,把她打翻在地。

“你他妈的敢通风报信!”黑子抓着灿灿的长发,把她从地上拖起来。灿灿发出一声凄厉的惨叫。

“来人!”黑子喊道。歹徒们齐刷刷地冲了进来。“咱们暴露了,必须立刻搬家,发子弹命,他看了一眼微微发抖的姑娘,姑娘梨花带雨,神色木然而缥缈。“这个骚货不能留,把她给我做掉!”



## 悬疑小说

旅游团由包括警官叶萧在内的十六个年龄职业不同的人组成。途中他们经过一个村落,恰巧赶上当地的“驱魔节”,因误吃了“山魈”的脑子而遭到报复,旅游团的车开到了一个神秘的城市。他们中间开始有人神秘地死去。第一个死去的是导游小方。沉睡之城究竟蕴含怎样的天机?下一个又是谁?

蔡骏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## 特殊的坐标点

叶萧做了一个梦。当梦醒来的时候,睁开眼睛只见满山遍野的绿色,竹子如箭矢刺入瞳孔。头顶巍峨的高山颠簸起伏,再往上是层层叠叠的乌云,随时会有一场大雨倾泻。这是哪?噩梦带来的汗水从额头滑落,身下是摇晃的车座,右边是明亮的窗玻璃,左边是一张熟悉的脸。

孙子楚冲他咧嘴笑了笑:“喂,你总算醒啦!”

“你——”叶萧把眼睛睁大了,费力地支起身子,“你怎么会在这儿?”

“还没睡醒?可我记得昨晚你没怎么喝酒。”

酒?叶萧捂着嘴呼了口气,并没有闻到酒精味。他环视了周围一圈,这是辆小型的旅游巴士,车上坐着十几个游客。车外是热带或亚热带山区。

叶萧只认识身边的孙子楚:“现在去哪里?”

“兰那王陵——我们刚从清迈开出来。”

“清迈?”这地名好像在哪儿听过,“我们在哪个省?云南?还是贵州?”

孙子楚苦笑了一声:“拜托,不是开玩笑吧?我们现在在泰国!清迈是泰国北方最著名的城市——你忘了几个钟头前,我们在清迈的

酒店吃的早餐?”

心又浸到了浴缸底下,叶萧用力揉着太阳穴,后背心已满是冷汗。找到了坐标横线:泰国北方——清迈——兰那王陵。那么竖线呢?

“今天是几号?哪一年?”

“9月24日!真搞不懂,发车时你还很正常,现在却好像从外星球回来了,你故意耍我吧?连2006年都不知道?”

“2006年9月24日,泰国北方清迈,前往兰那王陵。”

时间竖线与空间横线终于在平面相交,这个特殊的坐标点——或许是致命的。

在确定时空坐标点的瞬间,叶萧模糊的视野里,浮现出一片山间盆地——酷似一幅古老的水墨画。袅袅的炊烟,如白雾弥漫在墨绿的山色中。

11点30分,旅游巴士在路边停下,导游小方招呼大家下车。叶萧随孙子楚一起踏上地面。导游用机械的语气介绍说:这个少数民族村落,两百年前自中国云南迁来,有着与泰国本地人迥然不同的风俗习惯。而贫瘠的内陆山地,比不得肥沃的湄南河平原,只能生长玉米红薯之类,此外就是美丽而可怕的——罂粟。

旅行团被安排在此午餐,可享受纯正的山间野味。立即有人兴奋起来,这些天泰国菜都吃腻了,这下

定然要大快朵颐。

众人还未到村口,便听到一阵沉闷悠扬的鼓声,孙子楚皱紧眉头道:“铜鼓?”

果然,一进村便看到两口大铜鼓,几个穿着民族服装的老人,举着骨槌用力敲打。铜鼓后站着数十个怪物,个个面目丑陋,气势汹汹地手持刀剑,几个女游客吓得要拔腿逃回巴士。

导游小方立即喊道:“别怕!是傣神舞。”

叶萧也点了点头,这是中国西南常见的“傣”神面具,在木头上画出狰狞的鬼怪或野兽相貌,据说有驱鬼破妖的能效。鼓点节奏越来越快,几十位“傣”神载歌载舞,手中挥舞着刀光剑影。

“MY GOD!”旅行团里还有个外国人,二十多岁的女孩,棕色长发围绕着白皙可人的脸庞,说了一串浓郁美国味的英语,转眼又说了句熟练的汉语:“请问这是一项旅游节目吗?”

导游犹豫了一下说:“是的,一项特别的欢迎仪式。”

孙子楚仔细观察铜鼓,这是两千多年前铸造的古物,至今已极为少见。鼓的边缘是奇异的花纹,似乎是某种巨大动物。就在孙子楚掏出放大镜时,两个干瘦的村民目光凶光,他只得尴尬地放弃了观察。